

「台灣 Pay 大回饋-帳單繳費金速 Pay」

活動辦法

壹、活動名稱：「台灣 Pay 大回饋-帳單繳費金速 Pay」

貳、活動期間：自110年6月1日至110年9月30日止

參、活動規劃：

一、活動對象：

透過參與金融機構之「行動銀行」APP 或「台灣行動支付」APP，掃描勞工保險費、勞工退休金、國民年金保險費、健保費（含補充保費）、經濟部水利署河川局帳單上之「台灣 Pay QR Code」繳費、或於臺南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臨櫃以掃描「台灣 Pay QR Code」方式進行支付之用戶（限以金融卡/帳戶支付）。

二、活動內容：

活動期間內使用台灣 Pay 掃描「台灣 Pay QR Code」繳費、單筆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以下同）500 元（含）以上，且交易成功後於臺灣銀行 LINE 官方帳號登錄繳款人相關資料（銷帳編號、行動電話號碼、電子郵件等），即有機會獲得下列獎項：

(一)早鳥禮：前 10,000 名於臺灣銀行 LINE 官方帳號登錄成功且經臺灣銀行確認符合資格者，可獲得 100 元電子禮券（提貨券）。每一登錄 LINE ID 限獲得一次早鳥禮。

(二)活動禮：活動期間結束後一個月內（110 年 10 月 31 日），將再於所有符合資格之登錄名單中隨機抽出 10 名得獎者（5 名各可獲得 iPhone 12 Pro 乙支、另 5 名各可獲得 iPad 乙台）。

三、參與金融機構：

辦理「台灣 Pay」掃碼支付（透過「行動銀行」APP 或「台灣行動支付」APP）之參與金融機構如下，如有更新則以「台灣 Pay」官網（www.taiwanpay.com.tw）為準。

(一)「行動銀行」APP 之參與金融機構：

臺灣銀行、土地銀行、合作金庫、第一銀行、華南銀行、彰化銀行、台北富邦、國泰世華、高雄銀行、兆豐銀行、王道銀行、台灣企銀、陽信銀行、淡水一信、台中二信、三信商銀、農金資訊中心、永豐銀行、元大銀行及日盛銀行，計 20 家金融機構（各機構提供用戶之掃碼繳費功能請逕洽各機構查詢）。

(二)「台灣行動支付」APP 之參與金融機構：

臺灣銀行、土地銀行、合作金庫、第一銀行、華南銀行、彰化銀行、上海商銀、兆豐銀行、台灣企銀、新光銀行、基隆一信、基隆二信、淡水一信、新竹一信、新竹三信、彰化六信、花蓮

二信、中華郵政、日盛銀行、南農中心及南資中心，計 21 家發卡機構。

四、抽獎及領獎作業

(一)早鳥禮：凡符合繳費項目及繳款金額並於活動期間完成登錄者，於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110 年 10 月 31 日)，經臺灣銀行完成資格審核，並依登錄順序確認前 10,000 名登錄成功且符合資格者，將以手機簡訊或電子郵件通知得獎人，得獎人請點選得獎通知之手機簡訊或電子郵件之連結網址領取電子禮券(提貨券)。

(二)活動禮：活動期間結束後一個月內(110 年 10 月 31 日)，由臺灣銀行以電腦系統於符合資格之登錄者中隨機抽出 10 名得獎人(5 名各可獲得 iPhone 12 Pro 乙支、另 5 名各可獲得 iPad 乙台)，得獎人應於得獎名單公告日起 30 日內，洽繫臺灣銀行辦理領獎事宜，逾期視同放棄得獎資格，恕不另行通知，經臺灣銀行核實得獎人提供之付款佐證資料後，得獎人需親至臺灣銀行分行領取。

(三)本活動獎品預計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發放完畢。

(四)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得獎人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得獎金額(價值)在 1,001 元以上者，需繳交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供報稅使用，年度報稅時將計入個人所得。得獎金額(價值)在 20,010 元以上者，得獎人依法需先繳交 10%機會中獎稅金，始可領獎。得獎人若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不論得獎人所得之金額，須先就得獎所得扣繳 20%機會得獎稅金，始可領獎。中獎者若為未成年人，應檢附戶籍謄本並提出法定代理人同意書。若得獎者不願先行繳納本項稅金，視同放棄得獎資格，且不得異議。

五、得獎名單公告

本活動中獎名單將於 110 年 10 月 31 日前於臺灣銀行官網(<https://www.bot.com.tw/>)進行公告，並以手機簡訊或電子郵件通知得獎人，請得獎人務必留意得獎訊息。

六、活動限制：

本活動以實際成功交易計算，若因付款失敗或因爭議及其他原因而退還交易款項時，該筆交易將不列入符合抽獎資格名單。

肆、注意事項

一、用戶需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並未冒用或盜用他人資料，如有不完整、不實或不正確資訊，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參加資格，如其有損害主辦單位或任何第三人權益，並得請

求民、刑事損害及訴追相關責任。如因資料不全或錯誤，致無法通知活動相關訊息或送達獎項者，相關損失由參加者自行承擔，主辦單位概不負責。

- 二、用戶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及紀錄，皆以主辦單位之電腦系統與時間之紀錄為主。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致參加者所寄出、填寫或登錄之資料有延遲、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責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不得異議。
- 三、主辦單位就本活動用戶之資格，保有審查之權利，經查核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主辦單位得解除或撤銷其參加之資格。
- 四、主辦單位有權檢視各交易行為及得獎情況是否有人為操作之情形，對於有偽造、詐欺或冒名等行為，或以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領者，主辦單位經查證屬者，除有權撤銷其參加資格或排除其參與本活動外，並得保留追訴權。
- 五、用戶不得要求贈品轉換、轉讓或折換現金，且須同意遵守贈品供應商有關贈品之各項條款及相關規定，主辦單位對參加者領取或使用之贈品不負任何瑕疵擔保或賠償責任。
- 六、用戶參與本活動時，已充分知悉且同意就本活動提供之個人資料，主辦單位僅於此次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且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 七、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無需另行通知。
- 八、主辦單位：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連絡電話：本活動如有任何問題請電洽臺灣銀行客服中心0800-025168（市話請撥02-21910025）詢問。